

合同编号：HNTX2018048

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区域服务中心建设 购买服务合同

采购编号：HNTXGP2018-092D

项目名称：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区域服务中心建设

甲 方：海南省科学技术厅

乙 方：海南省农业科学院

签订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

甲乙双方根据 2018 年 12 月（采购编号：HNTXGP2018-092D）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及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 区域服务中心服务合同：

一、主要委托服务内容

（一）基础科技服务

1、指导、协助片区内服务站工作，为当地服务站提供技术支撑，每月指导每个服务站不少于 1 次。

2、开展新品种新技术示范推广，实现科技成果迅速转化，每年每市县不少于 10 项。

3、选择当地优势产业建立科技示范基地，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每市县（区）不少于 1 个。

4、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咨询、技术培训，提高服务站服务水平及农民科技素养，每年每市县集中培训不少 3 次。

5、深入田间地头，及时解决农民生产过程中遇到的技术疑点、难点问题。

6、协助当地科技管理部门开展科技扶贫工作，建立科技扶贫基地，助力扶贫攻坚工作。

（二）动态信息管理

1、维护农业科技 110 公众号，包括种养技术、农时技术要点、气象服务、新农资新技术介绍、农产品品牌建设、行业动态、农产品价格信息；通知公告、服务站工作动态、典型带动事例等推送并在省内主要媒体报道相关工作，每月不少于 6 篇；

做好对外宣传，扩大农业科技 110 影响力。

2、工作间接接听求助电话及相关求助受理，处理群众咨询并做好记录与跟踪。

3、建立大数据平台：动态信息管理系统、专家档案、涉农企业（合作社、农户）种养信息档案等。

（三）联合开展科研项目申报实施

与服务区域内服务站、涉农企业合作开展省市县科技项目申报、实施。

（四）打造利益共同体

帮助有条件的服务站建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培养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农业经营模式，让服务站成为专家工作平台，打造利益共同体，每年每市县培育不少于 1 个。

（五）协助市县科技管理部门做好科技特派员、科技副乡镇长、“三区人才”、县域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工作。

二、服务区域

服务区域包括：海口、文昌、琼海、定安、澄迈、万宁、屯昌 7 个市县。

三、服务价格

（一）协议总价：人民币（大写）捌拾捌万元整（小写：¥880000.00 元）

（二）费用开支预算明细表：



类别	支出科目	金额（元）
人员经费	聘请工作人员4名，每人每月工资及保障金6千元，每人每年7.2万元	28.8万元
示范基地建设费	在7个市县各建1个示范基地，每年3万元。	21万元
培训费	全年在7个市县各开办3期培训班，每期30人，共360人	16.2万元
差旅费	工作人员及专家下乡开展工作发生差旅费，每月发生20人.天，全年240人.天	10.8万元
交通费	工作人员及专家下乡开展工作发生差旅费用车，每月租车10次，全年120次	9.6万元
办公费	水电物业等支出	1.6万元
合计	88万元	

(三)乙方银行开户信息

1. 开户名称：海南省农业科学院
2.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海口蓝天支行
3. 开户帐号：2201003909000002568

四、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 负责拨付乙方委托服务经费。
2. 指导和监督乙方开展农业科技110相关服务工作。

3. 检查委托事项完成情况。

4. 监督和检查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二) 乙方责任与义务

1. 按照委托服务内容完成各项工作。

2. 半年提交一次工作报告，年总提交工作总结。

3. 设立专账，专款专用，年终提交审计报告。

4. 按照政府采购要求按时提交相关材料。

五、付款方式

协议签署后，甲方一次性拨付项目委托服务经费，共计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小写：¥880000.00元）。

六、协议的有效期限

(一)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时生效，有效期限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壹年，协议到期后，双方可协商重新签订协议。

(二) 协议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协议内容进行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双方共同签署方可生效。

七、其他

(一) 本协议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二) 与本协议相关的所有补充协议、附件及条款作为本协议的有效附件，具同等法律效力。

<p>甲方：海南省科学技术厅</p> 	<p>乙方：海南省农业科学院</p> 
<p>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府路 89 号</p> <p>法定（或授权）代表人</p> <p>（签字或盖章）： </p>	<p>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兴丹路 14 号</p> <p>法定（或授权）代表人</p> <p>（签字或盖章）： </p>
<p>电话：0898-65395098</p> <p>日期：2018.12.20</p>	<p>电话：0898-65314896</p> <p>日期：2018.12.20</p>
<p>代理机构：海南天行招投标有限公司</p> <p>经办人：</p> <p>日期：2018.12.20</p>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18]0553号

海南省农业科学院：

海南省农业科技110区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登记号:HNTXGP2018-092D)一包：
东北部区域服务中心(标包编号:HNGP-2018-0759A)， 招标范围：海南省农业科技
110区域服务中心建设，建设内容：农业科技110区域服务中心建设。一包：东北部区
域服务中心拟定供应商海南省农业科学院。，于2018年12月11日 进行单一来源协商
谈判，经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
(¥ 880000.00)。

请贵单位按照规定程序与时间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见证服务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12月17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18年12月17日

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18年12月18日